

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企业财产保险附加追偿条款

(产品注册号:)

兹经双方同意,若被保险人遭受的任何损失超过本保险单可赔金额,被保险人将有权取回向造成损失者追讨回来的全部赔偿或补偿(保险人的保险,再保险,保证金和赔款除外),直至足额补偿未投保部份或不足额投保部份的损失,任何余额将归还保险人。

本保险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。